

有關美商格勞克斯（GLAUCUS）今晨發布一篇措詞強烈報告質疑，

本上市公司，亞洲塑膠再生資源控股有限公司財報不實的指控，本公司特此發佈澄清公告。

1) 資本支出：福建工廠土地收購成本

再生回覆：該機構所查證之資料係福建省泉州市國土資源局公告之資訊，非為總收購成本，依照以下細項，非為總收購成本，總收購土地成本尚包含村民補償款、失地養老保險金、土地青苗補償費、政府“八通一平”費、國有土地出讓金、契稅、印花稅等，此係大陸買賣土地實務，非該機構所述之單純價格。

2) 資本支出：福建擴建工程費用。

再生回覆：晉江政府公告之在建重點項目，僅為宣揚當地政府年度在建重點計畫，以表示當地企業預計推展之項目，該預算申報僅需申報超過兩億人民幣，即可獲得當地政府建廠之支持，是以由公司內部人員配合政府作業，簡單提供資料，當時整體建廠數字亦尚未估列完畢，所以與實際建廠支出上自然有落差。

3) 資本支出：江蘇土地收購成本

再生回覆：江蘇句容經濟開發區之土地取得，其成本與晉江當地土地取得雷同，不是只有政府公告之成本，尚包含其他相關費用。

4) 政府稅收記錄

再生回覆：該網站是中共陳埭鎮委員會對當地晉江市陳埭鎮 2012 年度納稅先進企業所做之表揚，該鎮委員無權力調閱工商檔案，僅

是形式上詢問企業今年約當之納稅範圍，本公司申報超過一千萬人民幣，亦未違背實際上之納稅金額，再者不希望當地其他受表揚之其他企業知悉本公司之真實獲利，再者，在中國涉及偷稅、漏稅刑責嚴重，本公司不可能讓負責人及相關主管遭受此風險。

5) 稅前利潤，銷售增長以及僱員平均銷售收入

再生回覆：該機構以我們有監管機關監督和會計事務所簽核的台灣上市公司與私企比較，數字根本無法對比。在大陸內地私企並無任和法規規範，數字的可信度讓人存疑。

6) 沒有真正理由的連環融資。

再生回覆：公司所做的連環融資均是用於大陸子公司三斯達福建和三斯達江蘇公司擴建使用，公司的投資規劃和資金使用進度均符合規定，並無不妥。

另因大陸股利匯出依據中國法令需課征**10%**的利得稅，出於公司整體財務規劃及成本考量，公司使用海外資金用於發放股息分紅並無不妥，報告質疑的問題沒有任何依據。

亞塑再生基於上市公司資訊公開透明立場，特澄清說明，此機構從未與公司接觸，此上述的部分回應，說明該機構對公司產品特性，產業模式，及大陸當地的文化與政府相關流程政府公告並不熟悉，特表遺憾。

亞塑再生將持續以配合證交所督管督導，共同維護股東及社會大眾利益，敬請社會各界支持。

亞洲塑膠再生資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丁金造

